

6.9中小企业证明材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1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鹤壁职业技术学院）的（鹤壁职业技术学院医学院实验室信息化建设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智慧黑板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25人，营业收入为2873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4946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（中央实验台、边台、器械柜、货架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河南欧贝尔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55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67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/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：（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）河南中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：（签字或电子签章）

签署日期：2025年 12 月 16 日

革杨
印亚